

个人信息数据处理说明

尊敬的参加捷克语考试的考生，

根据欧洲议会和理事会（EU）的 2016/679 法令关于个人信息数据处理及其使用的个人隐私保护法规（以下简称《通用数据保护条例》“GDPR”），捷克国家教育研究所（Národní ústav pro vzdělávání）通过这份说明向您介绍您的个人数据信息处理的范围和方式。

I.

个人数据处理方

1. 根据《通用数据保护条例》“GDPR”）第 4 条第 7 点，个人信息处理方是**捷克国家教育研究所，学校咨询中心和教育家继续教育中心**，税号（IČO：00022179），(以下简称“个人数据处理方”)

其联系方式是：

地址：Weilova 1271/6, 102 00, Praha 10

邮箱: sekretariat@nuv.cz

电话: +420 274 022 111

2. 个人信息数据是指所有可以用于确认个人身份的信息；通过这些个人身份信息可以直接或间接地确认辨别出某个人，尤其是那些涉及一定身份标识的信息，比如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地址、网络标识，或一个或多个涉及个人体貌、遗传、心理、经济、文化或社会特征的信息。

3. 个人信息处理方任命委托人管理个人信息。这个被委托的信息管理员的联系方式：工程师。

鲁波希·斯赫拉博士（Dr. Ing. Luboš Sychra），e-mail: gdpr@msmt.cz, tel.: 234 814 303.

II.

个人信息处理的来源和分类

1. 个人信息处理方处理的信息由考试机构提供。这些考试机构是有权进行捷克语知识考试的、在捷克国家教育、青少年和体育部注册登记的机构。这些考试机构将您的个人信息交给个人信息处理方。

2. 个人信息数据处理方处理以下个人数据：
 - i. 姓名，旅行证件号码，性别，国籍，出生地，出生日期，申报的居住地，电话号码，电子邮件，ID 数据库。
 - ii. 与捷克语考试相关的数据（考试日期，考试地点的具体位置在什么地方，考试次数，考试成绩，特殊要求的信息，内务部对申请人进行复试的信息，关于复试资料的参考编号）

III.

处理个人信息数据的合法理由和目的

1. 处理个人信息数据的合法理由是：

处理个人信息是为了执行符合公共利益的任务或根据《通用数据保护条例》第 6 段 (1) 条 e) 通过委托信息管理员行使公共权力，

2. 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：
 - 在考生捷克语考试顺利通过的情况下，可以自动生成考生的《捷克语知识水平证书》，用于考生获得捷克共和国的永久居留许可。
 - 自动生成申请人的注册号码
 - 制定统计概述
 - 内务部避难移民政策司工作人员验证申请人的身份

3. 管理员根据《通用数据保护条例》第 22 条 GDPR 的规定，自动做出的个性化的决策。

IV.

个人信息数据保存的时间期限

1. 管理员将个人数据信息一直保存的时期：最多 5 年。
2. 个人信息数据使用完毕后，管理员将这些数据信息匿名。

V.

个人信息数据的接收方

1. 个人信息数据的接收方是检测机构（授权举行捷克语考试的法人实体，法律 326/1999 第 180 g 条第 2 款，外国人永久居留法，居留事由：申请语言考试）。

VI.

您的权利

1. 根据《通用数据保护条例》的规定，您拥有以下权利：
 - i. 您有权根据此条例的第 15 条查看您的个人信息资料。
 - ii. 您有权根据此条例的第 16 条修改您的个人信息资料或者根据此条例的第 18 条可限制个人信息处理。
 - iii. 您有权根据此条例的第 17 条规定删除您的个人信息数据。
 - iv. 您有权根据此条例第 21 条的规定对个人信息处理提出反对意见
 - v. 根据此条例第 20 条的规定有权携带走自己的个人数据信息。

2. 此外，您有权在您认为您的个人信息隐私权受到伤害的情况下，向个人数据保护局（以下简称“保护局”）提出申诉。

保护局的联系方式是：

地址: Pplk. Sochora 27, 170 00 Praha 7

电话：+420 234 665 111 (总机)

VII.

保障个人信息数据安全条件

1. 管理员声明，他采取了一切合适的技术和管理措施来保障个人信息数据的安全。
2. 管理员已采取了相应的技术措施来保护数据存储库的安全。
3. 管理员声明，个人信息数据只能由授权人员才能访问。

VIII.

结束条款

1. 您确认将您的个人数据转交给考试机构，并确认您了解了关于个人信息数据保护的相关条件。